

应用型本科高校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

——济宁学院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整体架构

● 朱松涛 王玉华 李传银 朱桂林 编著



科学出版社

应用型本科高校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

——济宁学院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整体架构

朱松涛 王玉华
李传银 朱桂林 编著

科学出版社

北 京

内 容 简 介

本书详细介绍了应用型本科高校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整体架构,展示了济宁学院近六年来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建设的系列成果。本书的写作特点是理论与实践相统一,展示的是系统成果,其成果可使用性强,操作性强,应用型本科高校以及其他高校均可借鉴。本书是加强学校内涵建设,长效机制改革创新实践成果。

本书可为广大高等学校行政人员提供教学管理方面的参考,同时也可作为高等教育的研究者、管理者和相关专业研究生的学习研究用书。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应用型本科高校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 济宁学院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整体架构 / 朱松涛等编著. —北京: 科学出版社, 2013
ISBN 978-7-03-039020-2

I. ①应… II. ①朱… III. ①高等学校—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研究—中国 IV. ①G642.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256791 号

责任编辑: 王 彦 赵姗姗 / 责任校对: 刘玉靖

责任印制: 吕春珉 / 封面设计: 一克米

科学出版社 出版

北京东黄城根北街 16 号

邮政编码: 100717

<http://www.sciencep.com>

双青印刷厂印刷

科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2013 年 11 月第 一 版 开本: B5 (720×1000)

2013 年 11 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 16 1/4

字数: 303 000

定价: 60.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我社负责调换“双青”)

销售部电话 010-62134988 编辑部电话 010-62130750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10-64030229; 010-64034315; 13501151303

前 言

教学质量监控是根据教学管理制度与教学质量评价标准,通过一定的组织,按照一定的程序,对影响教学质量的诸要素和教学过程的各环节,进行规划、检查、评价、反馈和调节,以确保学校的教学工作按计划进行并达到预期教学质量目标的过程。教学质量保障是根据教学质量保证对象和质量保证活动需要,通过制定贯穿整个办学过程的质量管理措施,建立一种推动学校自身教育教学质量持续改进与提高的机制,实现对教学全过程、全环节、全方位的质量保证,促进教学活动的持续改进和教学质量的持续提高。教学质量监控是教学质量保障的前提,教学质量保障是教学质量监控的目的,二者有机结合构成一个严密的体系。

建立并实施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目的在于对教学管理者、教师及学生形成激励与约束机制。通过这一机制,一方面促进教学部门和管理部门把提高教学质量放在首位,不断加强教学建设,提升教学管理水平;另一方面引导广大教师不断改进教学方法,提高教学水平。因此,建立并实施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对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和教学管理水平,确保教学工作的制度化、科学化和规范化具有重要的意义。

当前,随着我国高等教育进入大众化,高等学校的办学规模不断扩大,专业结构不断调整,这对高等学校的教育教学质量提出了严峻的挑战。《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强调指出:“提高质量是高等教育发展的核心任务,是建设高等教育强国的基本要求”,显然,在当前和今后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高等教育的工作重点将围绕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展开。在此情况下,建立科学规范的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则成为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关键。

济宁学院作为新建地方本科院校,在规模扩大、层次提高和专业结构不断调整的新形势下,为了确保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的实现,通过调研国内外许多高校教学质量监控与管理运行模式,对本校的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工作进行了实践探索,建构了由目标系统、质量标准系统、保障系统、信息采集与评估系统、信息反馈与调控系统等五个子系统组成的“五系统闭环式”的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

经过几年来的实践表明,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的建立与运行,有力促进了广大教师教学水平的提高,促进了教学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建设。

首先,增强了教师的责任意识,提高了教师的教学水平。通过强化教学过程的全程监控,使教师的工作责任意识明显增强,在人才培养方案的执行、教学日历的制定、教案的撰写、课堂教学的组织、学生实习(见习)、毕业论文(设计)的指导、教师调、停课手续的履行等方面,均体现出了操作行为的规范化、执行过程的程序化和工作结果的标准化。“责任意识”、“质量意识”已深深扎根于广大

教师的脑海之中。集体备课、集体研讨教学内容与教学方法改革，相互听课、评课成为各专业教师的一种自觉行为，大大提高了教师的教学水平。

其次，完善了教学管理制度，规范了教学行为。几年来，学校根据质量监控信息，不断优化人才培养方案，改革课程体系，修订教学大纲，制定教学环节质量标准 and 教学管理工作程序及规范，制定出台了一系列教学管理规章制度，基本形成了本科教学管理的制度体系，使各种教学行为得以规范化和制度化。

再次，加大了教学改革力度，提高了人才培养质量。学校出台多项举措，加大教学改革力度。第一，根据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要求，不断加强专业调整，优化专业结构。第二，优化人才培养方案。按照知识、能力、素质协调发展的原则，在深入分析专业发展和行业企业人才需求的基础上，对专业逐个定位，明确培养目标、设计培养规格，每年全面修订各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并建立了由行业企业专家、用人单位参与人才培养方案制订的工作制度与质量审核制度。第三，根据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改革课程体系，设计建构了由通识教育课程、学科专业基础课程、专业课程、职业类课程等四大课程模块组成的既有利于学生素质提高，又有利于学生能力培养和个性发展的应用型人才培养课程体系，并对课程内容进行了大幅度的改革，突出强调实践教学内容的比例。第四，加强“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学校聘请高水平的行业企业专家和管理人员来校任教、参与管理，派有潜质的教师通过外出培训、进修、到行业企业挂职等方式培养教师的双师素质。另外，在教学方法、教学手段以及考核方式等方面也进行了相应的改革。通过改革，学校的教学质量有了明显的提高，学校在高层次的质量工程项目建设方面取得了丰硕的成果，服务地方的能力有了长足的发展，学生在学科专业竞赛、就业创业能力等方面有了很大的提高，许多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给予了高度评价和肯定。

本书所述，是作者及其团队承担的山东省高等教育改革课题《新建本科院校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与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建设研究》的部分研究成果。在研究过程中，山东省教育厅高教处的领导和许多高校专家对项目的进展十分关注，给予了充分肯定和鼓励，济宁学院党委行政和广大教师对项目的实施给予了大力支持帮助，张爱民、辛允东、卿勇、尹春光、刘顺湖、颜景虎等同志参与了部分材料整理工作，各系部负责同志做了大量实践性工作，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由于时间和水平所限，加之可参考的资料不多，实践的周期较短，阐述的观点难免存在不当之处，敬请批评指正。

朱松涛

2013年10月

目 录

前言

概述	1
第一章 济宁学院主要教学环节质量标准	5
第二章 济宁学院教学管理工作程序及规范	15
第三章 济宁学院本科专业建设质量标准	23
第四章 济宁学院课程建设质量标准	25
第五章 济宁学院教材建设质量标准	29
第六章 济宁学院系(部)本科教学工作质量标准	30
第七章 济宁学院教师教学质量标准	36
第八章 济宁学院教研室工作质量标准	38
第九章 济宁学院教学实验室建设质量标准	42
第十章 济宁学院教学监控管理组织工作职责	46
第十一章 济宁学院教学管理制度	50
第十二章 济宁学院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内部管理系统	57
第十三章 济宁学院教学检查工作表	99
第十四章 济宁学院本科专业建设评估办法	114
第十五章 济宁学院课程建设评估办法	121
第十六章 济宁学院教材建设评估办法	137
第十七章 济宁学院系(部)本科教学工作评估办法	142
第十八章 济宁学院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办法	155
第十九章 济宁学院教研室工作评价办法	163
第二十章 济宁学院教学实验室评价办法	170
第二十一章 济宁学院教师评学暂行办法	194
第二十二章 济宁学院毕业生专业发展评价用表	197
第二十三章 关于编制发布学校本科教学质量报告的指导意见	205
第二十四章 济宁学院 2012 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207
第二十五章 标准构建实施案例	228
参考文献	251

概 述

教学质量监控是根据教学管理制度与教学质量评价标准，通过一定的组织机构，按照一定的程序，对影响教学质量的诸要素和教学过程的各环节，进行规划、检查、评价、反馈和调节，以确保学校的教学工作按计划进行并达到预期教学质量目标的过程。教学质量保障是根据教学质量保证对象和质量保证活动需要，通过制定贯穿整个办学过程的质量管理措施，建立一种推动学校自身教育教学质量持续改进与提高的机制，实现对教学全过程、全环节、全方位的质量保证，促进教学活动的持续改进和教学质量的持续提高。

教学质量监控是教学质量保障的前提，教学质量保障是教学质量监控的目的，二者有机结合构成一个严密的体系。建立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对于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和教学管理水平，确保教学工作的制度化、科学化和规范化具有重要意义。

济宁学院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由五个子系统组成：目标系统、质量标准系统、保障系统、信息采集与评估系统、信息反馈与调控系统。五个子系统形成一个闭环式的教学管理系统，其总体架构为：

一、目标系统

目标系统是根据学校的办学定位所设计的各种目标，包括：学校发展目标、人才培养目标、服务面向目标和办学特色目标等。

学校发展目标（“十二五”期间）为：做强做优教师教育，完善文、理、工为主体，理工结合，文理渗透，注重应用，服务地方多学科协调发展的学科体系，把学校建设成为规模、结构、质量、效益协调发展，优势学科专业在国内有一定影响，在同类院校处于领先地位，高水平、有特色的本科大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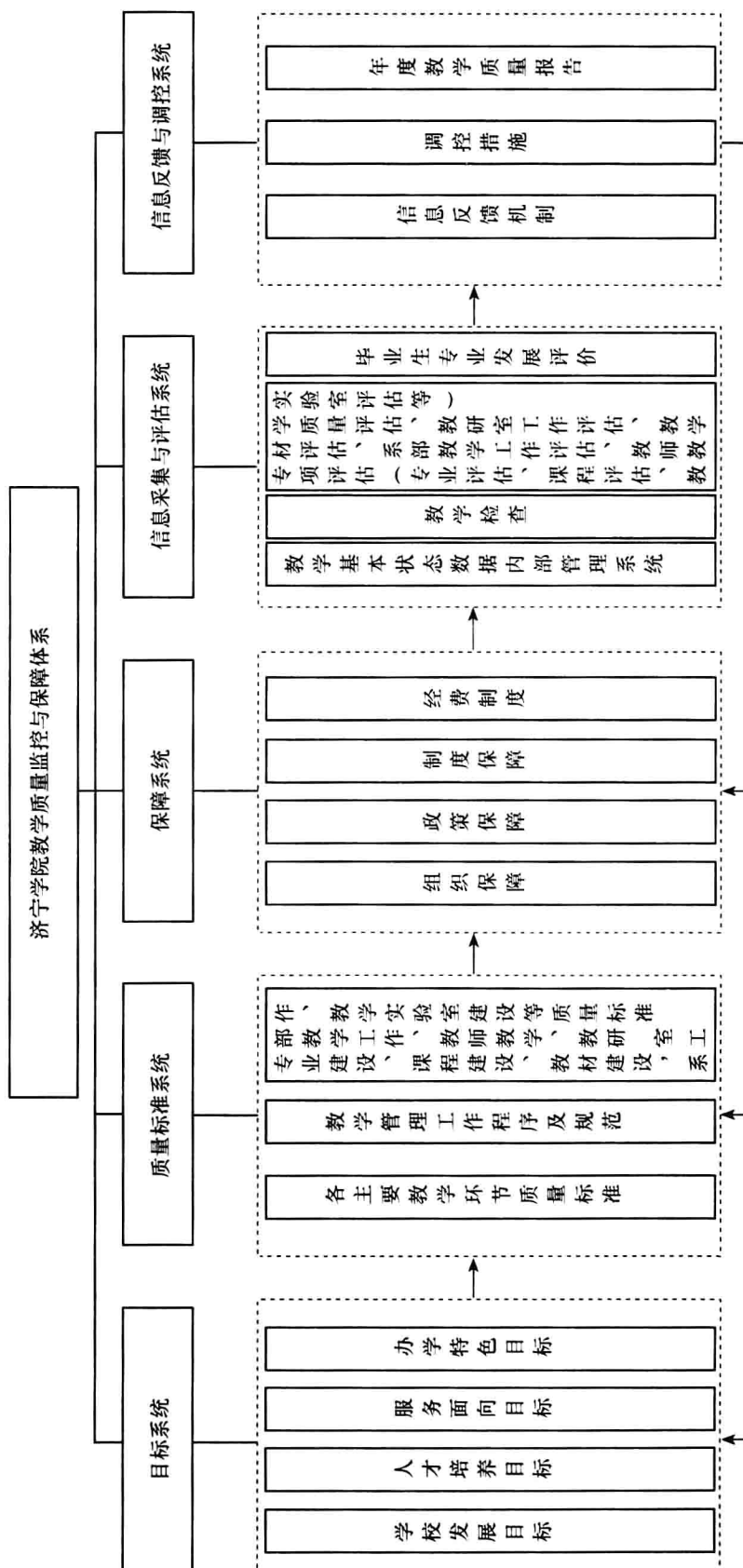
人才培养目标为：培养适应基础教育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基础扎实、知识面宽、综合素质高、具有创新精神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

服务面向目标为：立足济宁，面向山东，辐射周边，服务社会。

办学特色目标为：弘扬儒家文化，引领济宁基础教育。

二、质量标准系统

质量标准系统包括：各主要教学环节质量标准；教学管理工作程序及规范；专业建设、课程建设、系（部）教学工作、教材建设、教师教学、教研室工作、教学实验室建设等质量标准。



各主要教学环节是指制定人才培养方案、编制课程教学大纲、下达教学任务书、撰写教学日历、选订教材、教师备课、教师讲课、布置与批改作业、课后辅导答疑、课程考核、实践教学（实验、实习实训、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等。各环节都制定具体的质量标准，这些质量标准是检查评价和监控教学质量的重要依据。

济宁学院各主要教学环节质量标准见第一章。

教学管理工作程序及规范是指主要教学管理工作的流程与工作要求，包括：教学计划与教学运行管理工作程序及规范、实践教学管理工作程序及规范、学籍管理工作程序及规范、考试管理工作程序及规范、教材管理工作程序及规范、教学质量监控管理工作程序及规范、“本科教学工程”项目建设管理工作程序及规范、教学档案管理工作程序及规范。各项工作都有详细的工作程序及规范，这些工作程序及规范是确保学校教学工作正常运作的重要保障。

济宁学院教学管理工作程序及规范见第二章。

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材建设、系部教学工作、教师教学、教研室工作、教学实验室建设等质量标准是指对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实施的在队伍、条件、环境、资源、课程、教材、内容与效果等方面建立的可控质量标准。

济宁学院本科专业建设质量标准见第三章。

济宁学院课程建设质量标准见第四章。

济宁学院教材建设质量标准见第五章。

济宁学院系（部）本科教学工作质量标准见第六章。

济宁学院教师教学质量标准见第七章。

济宁学院教研室工作质量标准见第八章。

济宁学院教学实验室建设质量标准见第九章。

三、保障系统

保障系统主要包括组织保障、政策保障、制度保障和经费保障四个方面。

组织保障由学校、系（部）、教研室、学生四个层面构成。学校层面包括学校教学委员会、专业建设工作委员会、课程建设工作委员会、教材建设工作委员会、教学督导工作委员会以及教务处等，这些组织及机构在整个质量保障系统中起主导作用，其中教务处是主要职能部门，负责对全校教学工作的指导、协调和宏观管理；系（部）是学校教学管理的基层单位，负责对本系（部）教学工作的组织和调度；教研室是教学运行的主要组织及实施者，负责各项具体教学活动的实施；学生教学信息员主要负责教与学的信息收集和对教学工作提出建议。

济宁学院教学监控管理组织工作职责见第十章。

政策保障是指学校为实现人才培养目标和人才培养质量而出台的有关教学管理模式、工作任务、奖惩等行政管理措施。

制度保障是指确保教学各环节有序运行的各项教学管理制度、办法、意见、规范等。

经费保障是指学校在确保教学正常运行方面所制定的经费使用管理举措。

济宁学院教学管理制度目录见第十一章。

四、信息采集与评估系统

信息采集与评估系统是根据主要教学环节质量标准、教学管理工作程序及规范、教学规章制度、专项评估方案等，对教学运行与管理进行系统、有效的监督、检查与评估，并将所采集的信息进行认真分析和统计，为反馈和调控提供依据。信息采集与评估的主要渠道和内容包括：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内部管理系统、教学检查、专项评估（包括专业评估、课程评估、教材评估、系部教学工作评估、教师教学质量评估、教研室工作评估、教学实验室评估）、教师评学、毕业生专业发展评价等。该系统分别在学校、系（部）两个层面上组织运行。

济宁学院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内部管理系统见第十二章。

济宁学院教学检查工作用表见第十三章。

济宁学院本科专业建设评估办法见第十四章。

济宁学院课程建设评估办法见第十五章。

济宁学院教材建设评估办法见第十六章。

济宁学院本科教学工作评估办法见第十七章。

济宁学院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办法见第十八章。

济宁学院教研室工作评价办法见第十九章。

济宁学院教学实验室评价办法见第二十章。

济宁学院教师评学评价办法见第二十一章。

济宁学院毕业生专业发展评价用表见第二十二章。

五、信息反馈与调控系统

信息反馈与调控系统是指将各种监控过程中的信息分析、检查评估结果，向教师、教学管理人员、学生及相关部门单位进行反馈，共同进行成因分析，并提出具体调控措施，最终形成年度教学质量报告。通过反馈与调控，进一步优化其他各子系统的功能，并促使整个教学管理系统在五个子系统的循环运行中不断得到改进与提高，最终确保教学监控与质量保障目标的实现。

关于编制发布学校本科教学质量报告的指导意见见第二十三章。

第一章 济宁学院主要教学环节质量标准

济宁学院主要教学环节质量标准设有主要教学环节11项，共计45个关键要素。11项教学环节分别为：制定人才培养方案（包括关键要素5个）、编制教学大纲（包括关键要素5个）、下达教学任务书（包括关键要素2个）、撰写教学日历（包括关键要素2个）、选订教材（包括关键要素2个）、教师备课（包括关键要素3个）、教师讲课（包括关键要素2个）、布置与批改作业（包括关键要素2个）、课后辅导答疑（包括关键要素2个）、课程考核（包括关键要素8个）和实践教学（包括关键要素12个）。各关键要素都有详细的质量标准。

济宁学院主要教学环节质量标准

一、制定人才培养方案

关键要素	质量标准
人才培养方案的作用	人才培养方案是人才培养的纲领性文件，是实现人才培养目标的具体方案，也是组织教学过程、安排教学任务、确定教学编制的基本依据。人才培养方案应体现学校办学指导思想，体现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要求。
制定原则	注重学生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强化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的培养，促进学生的个性发展，体现专业特色。
人才培养方案的内容	主要包括：专业分析，培养目标，培养规格，学制、学分、学时，授予学位的名称及授予条件，课程代码，专业核心课程介绍，课程结构，教学计划安排等。
制定程序	学校提出制定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指导意见，做出统一要求。
	各系根据指导意见，由系主任组织本系专业带头人和骨干教师进行研讨，并组织由行业、企业专家组成的专业建设工作委员会进行充分论证，制定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教务处汇总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报主管校长审阅后提交学校教学工作委员会研究通过，并经校长办公会批准后印发各教学单位执行。
人才培养方案的执行	人才培养方案下发执行后，各系应认真组织实施，一般不得变动。如确需变动的，由系提出申请（说明理由）报教务处，教务处提交主管校长批准后方可变动。

二、编制教学大纲

关键要素	质量标准
教学大纲的作用	教学大纲是落实人才培养目标的最基本教学文件，它以课程为单位，以纲要的形式规定了课程的教学内容。是教师组织课堂教学、进行课堂教学质量评价与考核的主要依据。教学大纲应体现专业人才培养要求，体现对学生知识、素质、能力的要求。
编制原则	符合新时期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总体要求，把握课程在人才培养中的作用，优化课程教学内容，注重课程与课程之间内容的衔接，重视学生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的培养，体现专业改革思路和专业特色。
教学大纲的主要内容	课程基本信息，包括课程名称、代码、学时、学分、课程性质和授课对象。
	课程教学目标与任务，包括课程在人才培养过程中的地位和作用，学生通过学习，在知识、素质、能力等方面达到的目标。
	学时安排，包括各章节的学时分配。
	课程教学内容与基本要求，包括各章节的教学目的与要求、教学重点与难点、教学方法、教学主要内容。
	课程考核方式、使用教材与教学参考资料。
编程序序	实验、实训、实习等教学内容与要求。
	教务处制定学校教学大纲编制指导意见，做出统一要求。
	各系（部）按照教学大纲编制指导意见，由教研室主任组织教研室成员集体研讨，指定有关人员编写相关课程的教学大纲。
教学大纲的执行	系（部）主任审定，报教务处审核。
	任课教师备课时，要根据教学大纲的要求，认真研究和精选教学内容，组织好教学的各个环节。
	教学大纲执行中一般不得变动。如确需变动的，由教师本人提出申请，教研室主任和系（部）主任审定，报教务处审批。

三、下达教学任务书

关键要素	质量标准
教学任务书的作用	教学任务书是教师接受教学任务、组织教学工作的依据，是核定教师教学工作量的重要依据之一。教学任务书应体现对教师履行教学任务的具体要求。

续表

关键要素	质量标准
下达程序	每学期第十二周，教务处下达下学期教学任务安排通知。
	各系（部）根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安排下学期教学任务，填写《教学任务汇总表》，报教务处审批。
	教务处反馈审批意见一周后，各系（部）根据教务处审批意见，向任课教师正式下达下学期教学任务，并填写教学任务书。
	开课前，各系（部）将教学任务书和《教学任务汇总表》报教务处。

四、撰写教学日历

关键要素	质量标准
教学日历的作用	教学日历是任课教师基于课程教学大纲规定的学期课程教学工作的具体内容安排和进度实施计划，是课程教学设计的重要组成部分。编制教学日历，能使教师合理分配时间，确保预订教学任务的完成。教学日历要体现课程理念。
撰写程序	任课教师接受教学任务后，根据课程教学大纲要求和校历撰写教学日历，由课程所属教研室主任审核，系（部）主任审批，报教务处。
	任课教师要于开课将教学日历在系（部）网页上公布，以利于学生根据教师的教学日历主动安排自己的学习计划。
教学日历的执行	教学日历要具体到每一周、每一次课。
	教学日历执行中一般不得变动。如确需变动，由教师本人报系（部）主任审批后执行。

五、选订教材

关键要素	质量标准
教材的作用	教材是教师教学和学生学习的主要工具。教材应符合教学大纲的要求，体现课程的教学内容。

续表

关键要素	质量标准
教材的选订	优先考虑教育部或省教育厅规划教材,获国家或省部级奖励的优秀教材和省部级重点推荐教材。经审批,可选用教师自编教材,自编教材要能体现我校办学特色和应用型人才培养需要,反映先进教育思想和当代科技进步,并有较高学术水平和鲜明特色。
	教材选订的程序为教务处每年4月、11月下发教材征订表。
	主讲教师按教学大纲的要求提出教材初选意见,教研室主任审核,系(部)教材建设领导小组审批,系(部)汇总,填写《济宁学院教材征订审批表》,系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报教务处。
	教务处汇总后,整理出全校教材征订计划,报主管校长审批。
	按审批计划招标采购。

六、教师备课

关键要素	质量标准
准 备	教师在接到课程教学任务以后,根据人才培养方案和教学大纲、教学日历的要求,从培养具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应用型人才的角度,按照课程教学规范认真备课。
	领取教材,搜集与课程内容相关的资料。
教材处理	对照教学大纲,认真钻研教材。
	查阅相关参考资料,及时补充新知识、新结论、新技术等内容
	对教学内容的框架结构、整体性、相关课程的联系有良好的把握,灵活处理教材内容。
教 案	按照教学日历进度安排撰写教案。
	教案以授课节次或以章节为单元,内容包括:课题教学目标,学情分析,主要教学内容,详细施教过程、步骤、教学方法和时间分配,重点难点以及解决方法,新增知识和信息,课堂练习的内容和方法,图表、补充的教学资料,所需教具和实验设备,教学效果和教学后记,板书设计和作业布置。
	教案要吸收学科发展的新成果,反映学科发展的前沿动态,教学内容充实,信息量大。教案要体现出运用现代教育技术的内容和方法。
	公共课应坚持集体备课,统一教学内容和进度。
	教师应保存好五年内的教案,并有责任在系(部)要求的情况下,及时上交教案。

七、教师讲课

关键要素	质量标准
课前准备	准备好教材、教参、教学大纲、教学日历、教案、教具、课件、学生名单、课程表、作息时间表等教学文件，检查实验设备或教学设备。
讲 课	教师提前 5 分钟到达教室，按时上课。
	上课伊始，教师与学生相互致意，组织教学，开始讲课。
	讲课内容应精心组织，容量适当，重点、难点突出，逻辑性强。
	注重启发式教学，活跃思维，讲练结合，注重与学生互动，调动学生学习积极性。
	板书工整，准确规范，布局合理。
	教师授课要讲普通话，语言简练生动，富有感染力。
	课堂管理严格，责任心强，不允许出现学生打瞌睡、玩手机等非学习行为。
	合理、适时、有效地采用现代化教学手段进行教学活动，提高教学效率。
	教师应站立讲课。在学生进行练习、测验、实验等以学生为主的活动时，教师应进行巡视或辅导。
	教师要按时下课。
	教师应严格按课程表上课，一般不得调课，如遇特殊情况，应提前办理调课手续。

八、布置与批改作业

关键要素	质量标准
布置作业	任课教师在实施教学过程中应及时布置相应的作业，作业要有明确的目的和要求，作业难易适当，题量适中。
批改作业	作业的批改应及时、准确、认真，有批改、评语、评分和日期。
	教师做好交作业情况和作业成绩登记，发现缺交，及时追究。
	作业成绩可作为平时成绩的一部分参与学生课程学业总成绩的评定，各门课程的作业原则上应全部批改。适时进行作业讲评。
	电子作业的批改原则上与书面作业相同。
	对不符合要求或有较大错误的作业，应要求学生重做或订正。

九、课后辅导答疑

关键要素	质量标准
辅导答疑方式	课后辅导答疑，一般以个别进行为主。对共同性的问题可进行集体辅导。辅导答疑要固定时间、地点，教师要遵守时间，学生要知道时间、地点。辅导答疑时，教师可采用向学生质疑的方法进行。辅导答疑应做到耐心、细致、一视同仁。
辅导答疑考核	各系（部）负责全面考核教师的辅导答疑情况，包括辅导次数、辅导态度、辅导内容和辅导效果。
	教师每次辅导答疑要做好记录。

十、课程考核

关键要素	质量标准
考核分类	课程考核分为考试和考查。
考核要求	注重平时考核与期末考试成绩相结合。
考核形式	依据人才培养方案，可采用闭卷、开卷、笔试、口试、论文、答辩、实践操作等形式进行课程考核。
考查课程	注重平时考勤记录，平时测验成绩、每次作业成绩和平时表现记分。也可以通过综合性的题目或针对某一内容考查学生掌握该课程的情况。在期末考试开始之前，由任课教师主持完成考查课程，并将成绩输入教务管理系统。
考试课程	考试课程的组织和实施由教务处总负责。教务处下达考试任务后，各系（部）分别按照要求负责本系（部）的考试组织和实施。 考试命题要以大纲为依据，题量适中，难易适宜，知识点分布合理，试题表述准确，无命题错误。 各科试题命题应符合《济宁学院课程命题规范》，试题格式符合《济宁学院试卷规范》。每门课程考试前需按要求出三套难易大致相同的试题，试题经由教研室主任审查、系主任审核签字后报教务处。由教务处从中任选一套作为考试题，其余两套作为补考用题。 试题答案中客观题要有详尽标准答案，主观题要有要点评分标准。 考试前两周将试题电子版送教务处，由教务处主持，教学系（部）参与进行试卷的印制、分卷、密封、保管。

续表

关键要素	质量标准
监考	每个标准考场（30 人）由两名监考教师监考。监考教师要严格按照《济宁学院监考工作规范》的要求监考。
	如有作弊情况，需在认定学生作弊后，请学生离开考场，在试卷袋上注明违纪行为，并签字。
	考试结束后，认真核对考生人数和试卷份数，做好考场记录。公共课试卷立即送教务处密封，再由教务处分送有关教学部门批阅。
阅卷	各系（部）应按照《济宁学院评卷规范》要求统一组织，安排在指定地点采用流水作业形式集中阅卷。
	按参考答案和评分标准阅卷，不无故扣分或加分，评卷教师应在相应阅卷人位置签名。
	评阅后的试卷按要求统一送教务处，教务处按有关规定归档保存。
成绩核定	按要求把平时成绩和考试成绩合成总评成绩。
	教研室主任复核，系主任审定后的成绩按时报送教务处，并输入教务管理系统。
	由命题人和阅卷人共同进行试卷分析，填写试卷分析单，教研室主任复核，系主任审定后报教务处。

十一、实践教学

1. 实验

关键要素	质量标准
准备	按照实验教学大纲要求，认真准备实验，预做实验，找出易出现的问题，并提出预防措施。
	实验前要检查仪器、设备和用品的准备情况，排除故障，保证实验顺利进行。
实验课教学	仔细检查学生的预习报告，掌握学生的预习情况，合格者方准许其操作。
	讲清实验内容、目的要求、实验原理、操作程序、安全要求以及实验中易出现的问题。